应届毕业博士入职手续

↓

用人单位对应聘人员初审合格后，填写《_____学院拟进人员预审表》并按要求附个人相关材料递呈人事处。

↓

预审表及相关材料经人事处审核后报学校师资引进工作小组讨论决定是否录用。

↓

师资引进工作小组会议通过后：人事处人才交流中心书面通知用人部门，确定待遇，及大约报到时间；通知预进校人员下一步手续的办理。

↓

毕业生接到录用通知后至人事处人才交流中心签订三方就业协议，同时提交就业推荐表及博士期间成绩单各一份（均需原件）。

↓

毕业生持签订好的三方就业协议到毕业学校办理报到证、户口迁移证等有关材料，同时办理档案转移手续。

↓

毕业生确认档案到我校后，持报到证、户口迁移证、毕业证、学位证（或学位证明书）、组织关系介绍信来校报到、周转。

↓

毕业生持户口迁移证等相关材料去派出所办理落户，将新户口本复印件一份交人事处人才交流中心，开具行政关系介绍信。

↓

工作结束